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经理申威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安志钢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郭文亮先生，副总经理朱明先生，副总经理王建先生，财务总监李金明先生，监事苗丽萍女士及部分员工于2016年5月13日通过诺安资管科锐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诺安科锐1号”）买入公司股份7,9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421%，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增持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总经理申威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安志钢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郭文亮先生，副总经理朱明先生，副总经理王建先生，财务总监李金明先生，监事苗丽萍女士及其他部分员工决定通过诺安科锐1号买入公司股份。

二、本次股份增持的具体情况

诺安科锐1号具体增持情况如下：

增持主体	增持时间	增持金额 (万元)	增持均价 (元/股)	增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的 比例
诺安资管科锐1号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016年5月13日	10,001.10	12.58	7,950,000	3.6421%

诺安科锐1号本次增持公司股份7,9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421%，其中申威先生、安志钢先生、郭文亮先生、朱明先生、王建先生、李金明先生和苗丽萍女士通过诺安科锐1号合计增持公司股份5,864,0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865%；其他部分员工通过诺安科锐1号合计增持公司股份2,085,913股，占公司

总股本的0.9556%。

三、本次增持前后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本次增持前，申威先生、安志钢先生、郭文亮先生、朱明先生、王建先生、李金明先生和苗丽萍女士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但申威先生、安志钢先生、朱明先生、王建先生、李金明先生和苗丽萍女士均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科锐北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增持后，申威先生、安志钢先生、郭文亮先生、朱明先生、王建先生、李金明先生和苗丽萍女士通过诺安科锐1号合计增持公司股份5,864,0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865%。

四、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的有关规定，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2、申威先生、安志钢先生、郭文亮先生、朱明先生、王建先生、李金明先生和苗丽萍女士已在所签订的《诺安资管科锐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中约定：买入的股票属于《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中规定情形的，股票的锁定期为6个月，分次买入的，以最后建仓期起计。

3、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得相关情况，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报备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三日